

2019 年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概况

一、主要职责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始建于 1988 年，是梅州市属集盲、聋哑学生文化教育，体能康复和职业技能培训于一体的公办特殊教育学校。

落实国家的教育方针，加强特殊教育学校内部的规范化管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努力提高学校的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培养学生体、智、德、美全面发展，树立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精神，形成适应社会的基本能力。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的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国家的教育方针，加强特殊教育学校内部的规范化管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努力提高学校的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

（二）坚持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培养品德优良、素质优异，身体强健，心理健康，人格健全的优秀人才。

（三）不断改革学校教育、改进教学方法，努力提高办学水平，根据学生身心特点和需要实施教育，为其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继续接受教育，成为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

（四）培养学生具有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情感，具有良好的品德，养成文明、礼貌、遵纪守法的行为习惯；掌握基础的文化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掌握锻炼身体的基本方法，具有较好的个人卫生习

惯，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得到提高；具有健康的审美情趣；掌握一定的日常生活、劳动、生产的知识和技能；掌握补偿自身缺陷的基本方法，身心缺陷得到一定程度的康复；步步树立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精神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形成适应社会的基本能力。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304. 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939. 74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 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90
本年收入合计	1304.77	本年支出合计	1304.7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04.77	支出总计	1304.7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6	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6	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6	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0	0.00	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	0.00	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0	0.00	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04.77	1069.73	235.04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39.74	794.70	145.04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939.74	794.70	145.04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939.74	794.70	145.0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33	19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33	19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	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52	10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81	4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6	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6	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6	6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0	0.00	9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0	0.00	90	0.00	0.00	0.00	0.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0	0.00	9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0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939.74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0.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90
本年收入合计	1304.77	本年支出合计	1304.77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04.77	支出总计	1304.7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14. 77	1069. 73	145. 04
[205]教育支出	939. 74	794. 7	145. 04
[20507] 特殊教育教育	939. 74	794. 7	145. 04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939. 74	794. 7	145. 0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 33	193. 33	0. 00
[20805]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 33	193. 33	0. 00
[2080502]事业单位退休	40	4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 52	109. 52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 81	43. 81	0. 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 04	21. 04	0. 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1.04	21.0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60.66	60.6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60.66	60.6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0.66	60.66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69. 73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995. 53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81. 98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13. 30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 56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43. 6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9. 5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3. 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 04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0. 6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4. 3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3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 87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9. 87

注：表中经济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6	6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	6	0.00	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0	0.00	90
229	其他支出	90	0.00	9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0	0.00	9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0	0.00	9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304.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0 万元，增长 24.95%，主要原因是 一是特殊教育支出拨款的增加，用以教育事业的支出，二是按照国家调资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三是增加了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支出预算 1304.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0 万元，增长 24.95%，主要原因是 一是特殊教育支出拨款的增加，用以教育事业的支出，二是按照国家调资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三是增加了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6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6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

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895.8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445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没有安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0

注：2019年本部门预算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